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9月28日，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5年1月2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公司拟向包括董事长问泽鑫在内的不超过十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总计不超过8,368.2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资金拟用于铝合金电缆及无机矿物绝缘防火电缆扩产项目、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自筹备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工

二、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原因

鉴于近期市场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各因素，经与其他各方深入沟通和探讨，认为目前融资和行业环境不适合上述项目，所以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三、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签署终止协议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

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全体参会有表决权董事同意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因该方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问泽鑫、朱志英回避表决。为充分保护股东权益，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基于资本市场融资环境和电线电缆行业变化等多方面因素的考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关联董事在该项议案表决中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实质性的影响，同意终止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东暨董事长问泽鑫先生于2014年12月31日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问泽鑫先生拟以自有资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认购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的20%。鉴于目前市场环境不适合本次非公开发行，双方同意终止本次股份认购并签署了《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终止协议》。

四、其他事项

公司终止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仍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探索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不同融资方式，实现内生增长与外延扩张双向驱动。

给各位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